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中学饮水机滤芯采购更换项目合同

采购人：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中学

供应商：西安恒萱展望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十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中学

供应商（全称）： 西安恒萱展望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中学饮水机滤芯采购更换项目；

2. 项目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中学；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相关服务建议书；

3.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大写）叁拾壹万捌仟元整（¥318000.00）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成交人）提供产品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四、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银行转账，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与合同金额相应的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付款方式：

按季度结算，下一个季度开始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上一季度实际产生的费用。供应商应控制更换、维修数量，每年实际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合同金额。

五、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日历天，供应商完成安装及调试。

六、质保期

质保期一年（自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若本合同第七条中的相关零件质保超过一年的，按照其规定）。

七、内容及要求

供货内容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1	滤芯（PP棉）	9.5寸	支	600
2	滤芯（活性炭）	9.5寸	支	300
3	开水器箱体	250L	个	1
4	热罐部件	35L	套	4
5	开水器龙头	4分	套	30
6	电磁阀	220V/4分/铜	只	10
7	电磁阀	24V/内牙(塑料)	只	10
8	电路板	JO-T-DL-02	块	10
9	电路板	JO-T-DL-08	块	10
10	电路板	JO-T-DL-03	套	10
11	显示屏	JO-T-DL-01	块	10
12	膜壳	RO400	个	3
13	膜壳	RO900	个	4
14	滤桶	RO400	个	4
15	水泵	DP-125-300W	台	7
16	水泵	DP-125-600W	台	8
17	开关电源	24V/5A	个	10

18	变压器	10.8V/400mA	个	4
19	高低压开关	HPS-2-2	个	10
20	浮子开关	HPS-3	个	10
21	触摸开关	HPS-2-5	个	10
22	发热管	3KW 220V	条	5
23	发热管	6KW 380V	条	10
24	接触器	NC1-2510	个	10
25	温度表	24V	个	15
26	电极	DJ-42	个	10
27	排气阀	PQ-35-B	个	15
28	安全阀	0.7MPa	个	15
29	调温阀总成	3-G1/2	套	2
30	热交换器	JO-4/6	件	1
31	热交换器	JO-K90	件	1
32	后置碳	大 T33	支	2
33	温控器	105℃常闭	个	9
34	继电器	BT90-SS-112DM	个	10
35	RO 膜	900G	个	10
36	RO 膜	400G	个	24
37	传感器	探温法兰组件	条	10

说明：

1、因当地水质太差，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需更换各种零部件；

2、直饮水机滤芯一季度换一次，需更换报废机器未计。

3、线路板，显示屏、水泵等电子产品因人为进水，蒸汽等原因损坏不在保修范围。

八、设计、运输、安装、测试、运行等要求

1．供应商根据产品特性，自行选择运输及包装方式，承担一切运输费用，包括从生产厂到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2．由供应商编制运输、安装、测试及运行实施方案的进度计划。

3．供应商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调试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供应商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负责。

5．供应商应对安装调试、整改等实施过程的安全负责，如发生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九、技术支持

1．提供质保期内全年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供应商怠于或无法提供技术支持的，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和后果由供应商负责，费用直接从应付款或质保金中扣除，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还需补足。供应商指定的项目总协调人必须是供应商公司管理层人员。因供应商的人员变更原因所造成的任何项目质量、进度滞后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质量保障人员、资源不足或者执行不力，给项目质量带来的风险超出采购人认定的允许范围时，采购人可终止本项目的合作并进行索赔。

十、技术培训

应包括产品使用操作、维修等培训内容。供应商需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为采购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产品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产品的稳定运行。投标产品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供应商应按要求履行，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等均由供应商承担。

十一、质量保证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产品，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要求，单一来源谈判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供应商须按招标产品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经过采购人和委托的监理人现场检验设备，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2．供应商应保证所有产品的完好无损包括配套包装，随机附带资料及序列码齐全，设备进场报验需要提前通知采购人及委托的监理人，需提供主要设备原厂服务的承诺函并准备好设备进场报验资料，在项目现场对进场设备进场报验，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采购人使用产品过程中因产品质量、产品缺陷及安装质量等造成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4．供应商应提供可承担维修职能的公司、全资分公司或办事处，并驻守多名维护技术人员，并提供地点、联系人（常驻工程师）及联系电话（服务热线），随时解答各种疑问（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供应商应提供设备运行、维护、及培训工作。

6．服务方式:

①对设备应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当设备出现故障时，供应商必须在 24 小时内提供响应 48 小时内排除故障。如 48 小时内无法排除的，供应商应提供应急解决方案。

②供应商应对本项目建设的内容提供安装、操作使用、维护、管理等方面的培训，并提供应用培训手册。使受训人员能基本掌握设备及系统的使用及简单维护，直至能熟练独立操作。培训方式分现场和综合授课两种，现场培训贯穿调试整个过程。

7．在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对工艺或材料、设备维护等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费用）。质保期满后如出现此类问题亦应负责。

8. 供应商及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应承诺质保期、维保期的售后服务条款（包括具体的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响应方式、维修措施及时限、维护响应计划等方面），未提供任何质保期、维保期的售后服务条款或提供的内容不实的以不实质性满足单一来源谈判文件要求对待。

9. 对于未按约定提供质保服务的供应商或违约的供应商，采购人将拒绝其参加采购人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且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有权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应由供应商支付。

十二、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十三、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对所供产品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所供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采购人的正常使用，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无条件向采购人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一并赔偿。

十四、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五、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六、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未全面履行

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七、其他： 无 。

十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6 年 10 月 21 日。

2. 订立地点：秦汉中学。

3.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贰 份，监管部门备案 壹 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壹 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同时失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采购人：_____（盖章）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18992011101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供应商：_____（盖章）

地 址：西安市雁塔区电子南路6号

邮政编码：71007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西安昆明路支行

账号：2614 2601 0400 11854

电话：13991827459

传真：029-81137857

电子邮箱：_____